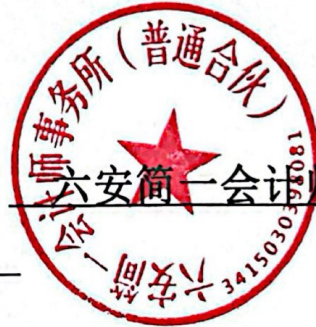


# 申 请 文 件

供 应 商（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六安简一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姓名：代传宝

供应商地址：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小华山街道振兴金融大厦 20 楼 2012 室

供应商联系方式：张静

供应商本项目联系人：张静

联系人电子邮箱：403681200@qq.com 联系人身份证号码：342401199010090468

联系人手 机：13731967002 日期：2026 年 5 月 29 日

一、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503MAKBCGYM8B

名称 六安简一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代传宝

出资额 陆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6年04月17日

主要经营场所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小华山街道振兴金融大厦20楼2012室

登记机关 裕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04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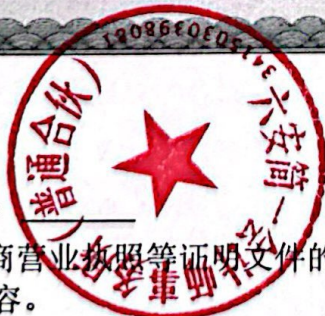
数字签名: MFQCTDhQCRRy4VM453EYh6Lp9SS5dHWUpaPSe9y5dGcxIKW.gdAUAcaaxWG2b0xhVFrzBzCMDeIs4hramVRE5jKzJGTxqc6jWUA==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税务服务; 财务咨询; 资产评估; 财政投资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管理;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破产清算服务; 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备注: 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全部内容。



## 二、报价

85%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 三、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六安简一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成立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办公地址位于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小华山街道振兴金融大厦 20 楼，执行事务合伙人：代传宝。目前从事审计工作 13 人，其中：注册会计师 2 人，中级职称 4 人，初级职称 7 人。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 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在参与本次项目中，我单位承诺：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六)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无	无
2	无	无

(七) 经我单位自行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_\_\_\_\_



## 五、响应函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的征集公告和征集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提供的全部采购标的的报价进行完全响应。

2. 我方根据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責任和義務，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內完成履約，并通过买方验收。

3. 我方已詳細審核全部征集項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規定，包括本征集項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參考資料及有關附件，我方正式認可并遵守本次征集項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規定，并對此項目各項條款、規定及要求的規定均無異議。我方知道必須放棄提出含糊不清或誤解問題的權利。

4. 我方同意從本征集項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規定的申請文件開啟日期起遵循本文件，并在本文件規定的申請文件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約束力。

5. 我方聲明申請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資料均真實無誤、及時、有效，企業運營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資料不實而造成的責任和後果由我方承擔。我方同意按照貴方提出的要求，提供與申請有關的任何證據、數據或資料。

6. 我方接受本征集項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規定的採購需求、費用結算及支付方式、用戶反饋和評價機制、入圍供應商的清退機制等相關要求。

7. 我方承諾不會出現以下情形：

(1) 未按照征集項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規定的事項進行履約；

(2) 將政府採購合同轉包；

(3) 提供假冒偽劣產品；

(4) 擅自變更、中止或者終止框架協議和政府採購合同。

8. 供應商須遵循獨立、客觀、公正、誠實信用原則，不得損害委託人利益，不得損害社會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權益，對出具的審查報告承擔相應法律責任。

9. 近三年內沒有發生違反“公平誠信”原則被相關行政主管部門處罰和各類行政司法訴訟敗訴及借用、掛靠他人資質等不良記錄。

供應商公章或電子簽章：\_\_\_\_\_

